



阿伦特与犹太政治

陈 伟*

【摘要】汉娜·阿伦特关于犹太人政治的丰富论述,不仅包括关于犹太人政治的历史与理论的探讨,也包括大量应时应景的对策性思考。她虽与犹太复国主义组织有过合作,但并不是一名犹太复国主义者。她对犹太复国主义提出了多方面批评。与建立犹太人主权国家的主张不同,阿伦特支持一种建立在合作基础上的联邦主义,以构建犹太人的家园。此一见解与她政治的基本理解相一致,展示了其思想的主要特色。阿伦特表明,思考政治要有现实感,政治中要坚持自由与正义的原则,政治必须是人民的政治,民族必须敢于为自由而进行战斗。民族政治问题必须摆脱过时的主权国家体系,在欧洲联盟乃至世界政治的框架下去解决。阿伦特的政治思想中一以贯之的是对启蒙精神的坚持与弘扬。随着其政治思想的展开,她对主权国家的批评亦日渐清晰。

【关键词】阿伦特;犹太人;犹太人问题;犹太政治

汉娜·阿伦特(Hannah Arendt, 1906—1975)是20世纪犹太裔美国政治思想家,属于“二战”前为逃避纳粹迫害而离开欧洲流亡美国的那批知识分子,犹太人问题被阿伦特称作她所属民族的问题。在这个问题上,阿伦特有过极为丰富的论述。这些论述既包括历史与理论方面的论述,例如,在《极权主义的起源》中阿伦特关于反犹太主义的论述,在《启蒙运动与犹太人问题》中对犹太人问题缘起的论述以及她在《拉尔·凡哈根:一位犹太女性的人生》^①中对19世纪浪漫主义沙龙时期犹太女性凡哈根精神世界的传记式探讨,也包括若干关于20世纪犹太

* 陈伟,北京大学政治学博士,中国人民大学国际关系学院政治系副教授,主要研究西方政治思想、政治哲学。

① Hannah Arendt, *Rahel Varnhagen: The Life of a Jewess*, edited by Liliane Weissberg, translated by Richard and Clara Winston, Baltimore and London: The Johns Hopkins University Press, 1997.

JEWISH STUDIES

犹太研究

第17辑

人政治的评论——这些文章大多短小精悍,完成于20世纪四五十年代犹太人建国前后。事实上,阿伦特被称作阿拉伯—犹太战争的成功预言家,也被称为以色列政治环境中反对主流意见的公共知识分子之一。^①阿伦特曾长期为德国犹太复国主义组织工作,在美国时还参加过关于犹太人政治的签名活动,并且积极支持犹大·马格内斯(Judah Magnes)所领导的联合党^②的政治活动,她也曾与联合国秘书长的巴勒斯坦问题特派员进行会谈。^③不过,阿伦特从未试图成为一名犹太学术传统中的学者。阿伦特虽为犹太人,但她对犹太政治的关注与思考,完全是出于政治的考虑。阿伦特在犹太人问题上的相关论述,是其政治思想的重要组成部分。美国学者杰尔姆·科恩(Jerome Kohn)认为,阿伦特的犹太论述,“与其说是对阿伦特政治理念的阐释,不如说是她的政治理念萌芽和发展的试验场。正是在这个意义上,阿伦特的犹太人身份,或者我更愿意称之为阿伦特作为一名犹太人的经验,是真正意义上其思想的基础”^④。

对阿伦特个人而言,恰如她在一次访谈中所言,身为犹太人对她从不构成问题。她对犹太人问题的思考,实为20世纪30年代德国当时的政治形势所迫。^⑤也正是由此开始,阿伦特在学术兴趣方面从哲学、神学转向政治学,并且决定进入公共论坛积极发言。她称时代给她提出了问题,她必须做出回应。1933年德国学界的道德崩溃,直接促成了她对“恶”的问题进行思考。而阿伦特的回应,也引起学界从心理—精神层面对她进行个案研究。^⑥

晚近以来,不少阿伦特研究者已注意到阿伦特的犹太人经验对其政治思想

① Wolfgang Heuer 沃尔夫冈·霍尔, Bernd Heiter 贝恩德·海特尔, Stefanie Rosenmüller 斯特凡妮·罗森穆勒主编,《阿伦特手册》[Arendt-Hanbuch: Leben-Werk-Wirkung], 王旭 Xu Wang-Hehenberger, 寇英 Kou Ying 译(北京[Beijing]: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Social Sciences Academic Press], 2015), 642。

② 该党成员人数不多,但颇有影响,其成员来自中欧的知识分子为主,批评犹太复国主义,主张建立阿拉伯—犹太人联盟的双民族国家,是巴勒斯坦问题上的反对党。

③ Elisabeth Young-Bruehl 伊丽莎白·扬-布鲁尔,《爱这个世界:汉娜·阿伦特传》[Hannah Arendt: For Love of the World], 陈伟 Chen Wei, 张新刚 Zhang Xingang 译(上海[Shanghai]: 上海人民出版社[Shanghai People's Publishing House], 2017), 251。

④ Jerome Kohn, Preface, in Hannah Arendt, *The Jewish Writings*, edited by Jerome Kohn and Ron H. Feldman, New York: Schocken Books, 2007, p. xxviii.

⑤ Hannah Arendt, *Essays in Understanding (1930-1954)*, edited by Jerome Kohn, New York, San Diego, London: Harcourt Brace & Company, 1994, p. 12.

⑥ 沃尔夫冈等主编,《阿伦特手册》,645。



展开的影响。^① 不过,对于阿伦特在犹太政治上的基本主张,特别是这些主张的理论意义及思想史意义,已有讨论颇为不足。在本文中,笔者将揭示阿伦特有关主张的理论与历史背景,梳理其基本主张,并展示这些主张的理论意义及思想史意义,尤其是笔者由此意欲凸显阿伦特在其政治思想深处对启蒙精神的继承。

正如阿伦特所言,犹太人问题是非犹太人提出来的,它始于启蒙运动时期,实则与西方近代社会政治的发展相联系。19世纪后期反犹太主义的兴起宣告了启蒙思想家支持的同化论理想的破产,暴露了现代民族国家体系的局限,即既有的民族国家体系无法为一个没有国家的民族提供宜居家园。阿伦特认为,现代犹太人问题的产生,不是古老的犹太—基督教仇恨的延续。犹太人问题不是宗教文化或经济问题,而是政治问题^②,它涉及的是犹太人作为一个族群拥有的生存权与自由权。

阿伦特指出,犹太人的生存状态有其特殊性。犹太人问题的产生与近代社会的世俗化进程有关。从某种意义上说,犹太人没有历史,他们的历史依据其他民族的历史而展开。因为自从公元70年耶路撒冷神庙被毁,犹太人即被迫流散于世界各地。他们以宗教团体的形式一直保持着对弥赛亚(救世主)的期待。他们选择了自绝于异教社会的方式,生活在拥有围墙的封闭聚居区(getto)内,防止自身消融于其他民族之中。他们长期没有祖国,亦长期未想过拥有自己的祖国,甚至在数代生活于某个地区之后,仍然被看作是异乡人,不能被一视同仁地看待。他们没有公民权,很多行业不能涉足。阿伦特借用马克斯·韦伯(Max Weber)的术语,称犹太人为“贱民(pariah)民族”^③,指的正是犹太人在整体上遭到排斥、没有公民权利的局外人状态。进入近代以来,伴随着西方世界的世俗

^① Dagmar Barnouw, *Visible Spaces: Hannah Arendt and the German-Jewish Experience*, Baltimore and London: The Johns Hopkins University Press, 1990. Richard J. Bernstein, *Hannah Arendt and the Jewish Question*, Massachusetts: The MIT Press, 1996. 陈伟 Chen Wei,《阿伦特与政治的复归》[*Hannah Arendt and the Recovery of the Political*](北京[Beijing]:法律出版社[Law Press],2008)。

^② 陈伟,《阿伦特与政治的复归》,29。

^③ “pariah”的特征是隔离于社会之外、被社会抛弃,其同义词为 outsider,或译为局外人。康乐、简惠美译韦伯著作时,以“贱民”来翻译该词,参见 Max Weber 马克斯·韦伯,《宗教社会学》[*Sociology of Religions*],康乐 Kang Le,简惠美 Jian Huimei 译,(桂林[Guilin]: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Guangxi Normal University Press],2010),296-297。与之相对的 parvenu,或译为新贵、暴发户。Hannah Arendt, “The Jew as Pariah: A Hidden Tradition,” in Hannah Arendt, *The Jewish Writings*, edited by Jerome Kohn and Ron H. Feldman, New York: Schocken Books, 2007, p. 276.

JEWISH STUDIES

犹太研究

第17辑

化,犹太人社会亦出现了同样的趋势。而17世纪沙贝塔伊·泽维(Shabbatai Tzevi)运动,是一场声势浩大的神秘主义运动,它是犹太人多年来第一次在政治上有所行动——回到巴勒斯坦。但1666年运动失败,犹太人的斗志遭到了重创。它使得犹太人对现实失去了理解,陷入了民族绝望中。犹太教不再具有从前的意义,他们将不得不在世俗的基础上处理世俗事务。^①

从理念上讲,启蒙运动伟大的理想,给犹太人带来了解放的希望。德国启蒙思想家莱辛在宽容与人道的旗帜下,主张赋予犹太人同等权利。对莱辛来说,重要的不是宗教的真理性,而是追求真理的人本身。一个人信奉基督教还是犹太教,无碍于他们充分发展自身的人性,不影响他们的和平共处。莱辛的名作《智者纳坦》告诉人们,不必在意哪个戒指为真,甚至真正的戒指丢失也无所谓;重要的是你相信自己的戒指为真,激励自己追求人性的圆满。门德尔松将犹太教解释为普遍理性的宗教,从而使得犹太人在同化过程中,一方面努力适应所在国家的道德和处境,另一方面尽可能地保持父辈的宗教。启蒙运动关于人性与普遍理性的理想,不久被历史主义的潮流覆盖。德国历史主义没有给犹太人留下位置。毕竟,犹太人自身有其传统,外在于德国人的历史。从理性主义到历史主义,其间过渡则是约翰·格特菲尔德·冯·赫尔德的思想。赫尔德认为,历史高于理性,历史让民族差异越来越大;民族越古老,越是如此。在启蒙思想家看到共性的地方,赫尔德看到了差异。不过,赫尔德认为差异并非源于民族的天性、禀赋或血统,而是源于历史过程,源于历史事件的作用。这样,赫尔德实际上还是忠诚于启蒙的普遍理性观念。具体到犹太人而言,赫尔德指出,犹太人的历史早已中断,当代犹太人实际是一个没有历史的民族。由此,同化对于犹太人来说并非难事。他相信教育,主张宽容,认为教育将让犹太人抛弃偏见,抛弃犹太人“特选”的观念。他说:“一切他们能够生活和工作以取得高贵影响的地方,都是他们的巴勒斯坦。”^②

在欧洲,随着开明政府颁布解放法令,犹太人也确实逐步获得了公民权利。自法国大革命以来,犹太人相信随着启蒙的展开,他们将顺利融入主流社会,不少犹太人走出聚居区,甚至改宗基督教。犹太人开始进入律师、公务员、教师等行列。少数犹太人更是成为富有的金融家。同化的犹太人爱国,自认为是国家

^① Hannah Arendt, "The Jewish State: Fifty Years After, Where Have Herzl's Politics Led?" in Hannah Arendt, *The Jewish Writings*, edited by Jerome Kohn and Ron H. Feldman, New York: Schocken Books, 2007, p. 378.

^② Hannah Arendt, "The Enlightenment and the Jewish Question," in Hannah Arendt, *The Jewish Writings*, p. 15.



忠实的公民,并且倾向于忘记自己是犹太人。同化论者的实际政策是建立职业培训团体,以令犹太民众获得在现代社会谋生的技能。作为个体,随着启蒙事业的推进,犹太人的处境无疑有了很大的改善。

阿伦特批驳了“永恒的反犹主义”(即认为反犹过去、现在、将来一直会伴随着犹太人),指出犹太人如何从相对安全的处境一步步滑向了危险的境地。启蒙追求自由、平等,一直把犹太人的解放当作人类解放事业的一部分,把犹太人当作追求普遍人权的试验品。几乎所有犹太人都支持启蒙。启蒙反对压迫,自然拒斥对犹太人的压迫。犹太人在解放后,少数犹太人变成了金融家、成功人士,成了享有特权的“例外的”犹太人,而与一般犹太群众相区别。社会对犹太人的欢迎,不是因为他们是平等的社会一员,而是因为他们很特别。^① 犹太人作为一个特定的群体被标记出来,引人注目。“例外的”犹太人也满足于个人的成功,不顾他们的同胞,更不必说社会上其他受压迫者。稍晚,启蒙的追随者开始抨击他们只顾改善自身地位,没有考虑到更广泛的全人类的解放事业。而犹太人与现代国家特定的暧昧关系,则让犹太人在国家遭到攻击时,处在了风口浪尖。

依阿伦特之见,在现代国家的发展过程中,犹太人的命运随国家的兴衰而起伏。国家原本致力于保护公民自由平等的权利,在国家兴起初期,犹太人作为“宫廷犹太人”获得优待,随后又充当国家的收税人。在国际交往中,犹太人也凭借其“没有国家”这一独特优势而发挥极其重要的作用。无疑,犹太人有功于现代国家的建立。犹太人命运的改变,源于国家与贵族及新兴资产者关系的变动。贵族反对国家对其特权的剥夺,资产阶级反对国家,因为国家限制了资本的无限扩张,而当时国家的代表,正是犹太人。当资产阶级成功摧毁国家,从事帝国主义扩张时,犹太人便失去了保护。从克里斯蒂安·威廉·多姆(Christian Wilhelm Dohm)1781年发表《论犹太人的公民进步》、法国大革命时期的《人权与公民权宣言》,到1812年普鲁士犹太人解放敕令以及1869年普鲁士保障不同宗教团体平等权利的法案,犹太人的地位不断改善;然而,仅仅过了两代人,犹太人的权利便被剥夺殆尽,启蒙的成果化为乌有。

阿伦特指出,政治反犹主义在19世纪70年代开始兴起,至20世纪40年代纳粹的灭绝计划执行时达到顶峰,其间也经历了某种转变。她指出,反犹主义妖魔化犹太人,在抽象的层面,把犹太人当作了所有邪恶之事的化身,犹太人被描绘成无处不在又难以抓住的幽灵般存在,像吸血鬼一样靠吸血为生,编造关于国中之国、民族中的民族、站在所有国家背后的隐形犹太人国际的鬼话,并煽动对

^① Hannah Arendt 汉娜·阿伦特,《极权主义的起源》[The Origins of Totalitarianism],林骧华 Lin Xianghua 译(北京[Beijing]:三联书店[SDX Joint Publishing Company],2008),106。

JEWISH STUDIES

犹太研究

第17辑

犹太人的驱逐、迫害行动。纳粹分子的反犹主义,更依据所谓的“科学”,认定犹太人在种族上低劣。犹太人问题被变成了种族生存斗争、净化与污染的问题。犹太人对自身的认知,甚至也受到反犹宣传的巨大影响。在阿伦特较早年代的理解中,有的国家(例如波兰)存在真正的犹太人问题,而在有的国家(例如西班牙),犹太人问题不过是人为制造的话题。德国则处于两者之间。尽管反犹主义在实践中的恶果以德国纳粹时期为最,但德国的犹太人问题并不严重,1933年德国甚至不存在“犹太人问题”。^①阿伦特意谓,纳粹不过利用反犹主义作为动员群众的工具,犹太人在德国人口中所占比例并不高。原因与结果存在着明显的不相称。阿伦特此时认为,纳粹对犹太人的屠杀不是犹太人自身造成的。问题根本不在于犹太人做了什么,而在于犹太人被选中,成为种族主义意识形态的牺牲品。阿伦特指出,德国纳粹的反犹主义不是宗教的、民族的、文化的,而是种族的。

政治反犹主义激发出思考犹太人问题的一个新途径,这就是犹太复国主义。1881年,俄国发生了反犹暴乱。这从根本上打击了同化论的乐观主义。这一时期,正是自由主义在西方开始受到质疑的时期,是反启蒙时期,国际社会信奉强权即公理,莱辛式的宽容与人道让位于弱肉强食、优胜劣汰的观念。尽管犹太人为现代国家作出过巨大贡献,并试图掩盖自己的犹太人身份,但异教徒社会仍然认定他们是犹太人,毕竟高鼻子、黑头发是明显标记。在这个时期,列奥·平斯克、西奥多·赫茨尔等人提出了一种与同化论不同的解决犹太人问题的思路。特别是来自中欧的赫茨尔,他被称作“犹太复国主义之父”。他似乎在冥冥之中受到感召,得到启示。他第一次公开、明确地向全世界表达了建立犹太民族的主权国家的愿望,由此开启了政治犹太复国主义(区别于文化犹太复国主义)运动的实际进程。

赫茨尔出生于奥地利帝国布达佩斯的一个服装商犹太家庭。18岁时他随家人迁居至维也纳。他在维也纳大学接受了法学教育,研究罗马法,获得了博士学位。他做过律师,也写过剧本,却不成功,后来他做了记者,记者的身份使他可以有机会和各国政要见面。他读德国学者欧根·卡尔·杜林(Eugen Karl Dühring)的著作《作为种族、道德和文化问题的犹太人问题》时,即意识到反犹主义的严重性。^②他参加了法国德雷福斯事件(反犹主义的典型案例之一)的报

^① Hannah Arendt, *The Jewish Question*, in Hannah Arendt, *The Jewish Writings*, p. 45.

^② Dan Raviv 丹·拉维夫, Nissim Mishal 尼西母·米沙尔,《犹太民族的领袖们》[Great Leaders of the Nation], 施东健 Shi Dongjian 编译(北京[Beijing]:清华大学出版社[Tsinghua University Press], 2019), 34。



道,组织召开了首届世界犹太复国主义者大会,创立了世界犹太复国主义者组织。他的名作《犹太国》是犹太复国主义运动史上的纲领性文件。这本小册子出版后引起了巨大反响,点燃了全世界犹太人的希望,赫茨尔也自觉地充当起犹太复国主义运动的领袖。赫茨尔指出,犹太人问题是“中世纪残余”,尽管文明国家试图摆脱它,但仍然无能为力。犹太人走到哪里,都会招来迫害。^①“犹太人问题既不是一个社会问题,也不是宗教问题,尽管它有时会表现为这样的和其他的形式。它是一个民族问题,只有通过把它作为一个世界性的政治问题,并由全世界的文明国家在会议上讨论,才能使它得到解决。”^②犹太人问题解决的根本办法只有一个,就是在一片没有人民的土地上建立起犹太人的国家。建国的地点当时考虑在阿根廷或巴勒斯坦,后来还考虑过其他地方,最终,由于东欧犹太复国主义者的建议和影响,在巴勒斯坦建国得到了大多数犹太复国主义者代表的支持。为了实现其目标,赫茨尔向全世界发出呼吁,希望通过外交和谈判获得犹太人建国需要的土地。^③

赫茨尔的思想中有一种黑格尔主义的历史哲学,这种历史哲学证明了犹太人建国的必然性,并把反犹主义看成是有益的反题。赫茨尔认为,反犹主义为犹太人创造了机会,为犹太人建国提供了动力。实际上,要感谢反犹主义。因为犹太人已经习惯了在流散地的生活,养成了消极顺从的习惯,他们甚至不愿意移民至巴勒斯坦,特别是对中欧的犹太人而言,他们是法国人、德国人,原本没有理由移民去一个条件艰苦、遍布荒漠和戈壁的地方。但反犹主义改变了这一切。“不管我们愿意不愿意,我们的敌人已经使我们成了一个民族,苦难把我们聚集在一起,由于团结在一起,我们突然发现了我们自己的力量。”^④他认为,犹太人移民将让所有的反犹政府高兴。行动一开始,反犹主义就会停止,“犹太人将作为受尊敬的朋友离开”^⑤。批评者指出,犹太复国主义者提出的“犹太人回到巴勒斯坦”和反犹分子叫嚣的“犹太人滚出去”,恰好里应外合。

阿伦特对赫茨尔有过专门的评论。她认为19世纪80年代政治反犹主义兴起,赫茨尔的犹太复国主义应运而生。其背景一方面是来自俄国的东方犹太人大量涌入中欧,与西方犹太人汇合,从而改变了中欧已同化犹太人的对犹太民族

^① Theodor Herzl 西奥多·赫茨尔,《犹太国》[The Jewish State],肖宪 Xiao Xian 译(北京[Beijing]:商务印书馆[The Commercial Press],1993),21。

^② 西奥多·赫茨尔,《犹太国》,21。

^③ Laqueur,沃尔特·拉克,《犹太复国主义史》[History of Zionism],徐方 Xu Fang,阎瑞松 Yan Ruisong 译(上海[Shanghai]:上海三联书店[Shanghai Joint Publishing Press],1992),117。

^④ 西奥多·赫茨尔,《犹太国》,35。

^⑤ 同上,27。

JEWISH STUDIES

犹太研究

第17辑

的认知,使得他们意识到同化不能解决犹太人问题。另一方面,则是新兴犹太知识分子阶层的出现。^① 这些犹太知识分子是启蒙、教育和同化的产物。他们在非犹太人社会中找不到合适的位置——19世纪的欧洲社会尚有传统精神,坚持一定的标准和规范,与今日西方之多元社会不甚相同,也早已不愿意去适应旧时犹太人的家族联系和商业氛围——事实上,父辈的“故宅”里也没有他们的位置(赫茨尔语)。^② 他们是一批在现代社会中没有位置的人,是真正的漂泊者。赫茨尔的想法,正是此种经验的体现,他是漂泊的中欧犹太知识分子的缩影。他们需要在这个世界上找到一个家园——生活在自己人中间。赫茨尔属于那个时代,他在民族主义视野中思考犹太人问题。并且,他和反犹分子的共同点是,皆具有直接行动的意志。阿伦特指出,这种行动的意志在犹太历史上是宗教世俗化进程中犹太人第二次付诸行动改变自己的命运。第一次是近代早期具有神秘主义性质的沙贝塔伊·泽维运动。它最终失败,并且令犹太人长期一蹶不振。^③ 赫茨尔的民族主义方案在他所处的那个时代殊可理解,但随着帝国主义时代的到来以及20世纪世界政治的演变,特别是在巴勒斯坦犹太人遭遇到阿拉伯人的抵制时,这种民族主义已经失去现实基础,沦为纯粹的意识形态。阿伦特后来在阿以战争期间特别担心犹太人在犹太复国主义意识形态的激励下不顾一切地追求民族主权,一旦战败会出现更大的民族危机,导致民族自杀——不过,阿伦特低估了新以色列国维持自身存在的意志和战斗力。阿伦特指出,赫茨尔的思想以对现实僵化的二元理解为基础。在赫茨尔那里,世界上只有两种人——犹太人和反犹分子,一切非犹太民族都反犹。此种结构不可改变,犹太人只有找一块属于自己的土地去发展,建立自己的国家。这一方案旨在叫犹太人永远地避开其他民族。^④ 赫茨尔分析说,犹太人移民到一个新国家,如果他们繁荣起来,就会被当成资产阶级而遭到攻击;如果他们贫困落后,则会被当作革命的无产阶级而遭到攻击。^⑤ 阿伦特认为,赫茨尔的这种认识是错误的,并非所有民族都反犹;有的反犹分子并非是发自内心地反犹,他们不过是以此为借口挑起事端,追求其他目的。

赫茨尔去世后,犹太复国主义运动在哈伊姆·魏兹曼(Chaim Weizmann)等人的领导下继续发展,其内部也出现了意见分化。魏兹曼信奉自由主义、非暴

① Hannah Arendt, "The Jewish State: Fifty Years After, Where Have Herzl's Politics Led?" in Hannah Arendt, *The Jewish Writings*, p. 379.

② Hannah Arendt, "Zionism Reconsidered," in Hannah Arendt, *The Jewish Writings*, p. 356.

③ 同上, p. 377。

④ 同上, p. 384。

⑤ 西奥多·赫茨尔,《犹太国》,34。



力,他相信托管国英国在犹太复国主义事业中的关键作用;犹太复国主义的“修正派”则鼓吹通过暴力的方式建国,把对阿拉伯人的驱逐或“牺牲”看作没有办法的“权宜之计”。由于得不到犹太富豪的支持,犹太复国主义组织一直缺乏资金,这使得其在宣传以及实际救助受迫害犹太人方面的能力均十分有限。极正统的保守派犹太拉比抨击犹太复国主义运动,认为犹太复国主义是“最恐怖的异端”,因为它否定了犹太教关于犹太人流散受苦有其神圣意义、犹太民族特选、死人复活、等待救世主降临等教义。^① 犹太人不应干预上帝的计划,只应等待上帝来结束他们的流散生活。^② 马克思主义者注重工人阶级的团结,号召与资本家进行斗争。他们在巴勒斯坦试图联合阿拉伯工人反对资本家,却发现贫困的阿拉伯劳工比阿拉伯富人更加憎恨犹太人。他们的呼吁总是得不到阿拉伯劳工的响应。因为阿拉伯劳工发现,犹太劳工是他们在劳动力市场上的竞争对手。集体公社性质的“基布兹”更多地充满了浪漫主义的非政治色彩,他们对建国本身并无多大兴趣。犹太复国主义真正反对的是同化。在犹太复国主义者看来,同化的失败使得犹太人处境危险,同化的成功则意味着犹太民族的消亡。但在同化支持者看来,犹太复国主义是逆历史潮流的反动运动。支持者相信,欧洲犹太人同化是早晚的事,犹太民族的历史本身是一种神话,世界历史的趋势是所有民族自身的特征都会日益淡化。犹太复国主义者非要把民族构造出来,并且要求建立它自己的祖国。有的批判者称犹太复国主义是一种法西斯主义、殖民主义、种族隔离主义,犹太复国主义宣称国家至上,并且具有侵略性。犹太人移居巴勒斯坦,本身便是一种“入侵”。此一观点尤其得到阿拉伯人的支持^③,甚至有的犹太人也这么认为。犹太复国主义则宣称他们移居巴勒斯坦是在“回家”,他们拥有对巴勒斯坦的“自然权利”与“历史权利”。

二

阿伦特在 20 世纪 30 年代曾一度为犹太复国主义组织工作,但不是出于对

^① Yerahmiel Domb 耶拉米尔·多姆,《犹太教与犹太复国主义运动》[Judaism and Zionism],收录于 Michael Walzer 迈克尔·沃尔泽等编,《犹太政治传统》卷一[The Jewish Political Tradition, Vol. 1],刘平 Liu Ping 等译(上海[Shanghai]: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East China Normal University Press],2011),439。

^② Daniel Gordis 丹尼尔·戈迪斯,《以色列:一个民族的重生》[Israel: A Concise History of a Nation Reborn],王戎 Wang Rong 译(杭州[Hangzhou]:浙江人民出版社[Zhejiang People's Press],2018),195。

^③ 丹尼尔·戈迪斯,《以色列:一个民族的重生》,368。

JEWISH STUDIES

犹太研究

第17辑

其政治主张的赞同,而是出于对其敢于在政治上采取行动直面犹太人问题的赞赏。^①反犹主义并不是针对个人,因此,与反犹主义进行斗争,便不能作为私事在个人层面展开。阿伦特经常说:“如果一个人作为某种人被攻击,他只有作为被攻击的那种人才能保卫自己。”^②当因为是犹太人而遭到攻击时,你必须以犹太人身份进行反击,你不能以英国人、法国人的身份或社会主义者等身份来保卫自己。^③阿伦特从来就不是一个“犹太复国主义者”。事实上,她对政治犹太复国主义的斗争策略和基本主张皆持批评态度。这一批评主要体现在她于20世纪40年代所写的《犹太复国主义的危机》及《犹太复国主义再思考》两篇论文中。阿伦特的批评主要包括:

首先,犹太复国主义未能区分敌人与朋友。从事政治要区分敌友(卡尔·施米特语)。阿伦特认为:“在政治中认识你的敌人,至少和认识自己同样重要。”^④犹太复国主义运动本质上是掺杂了社会主义理想的民族运动,但运动领袖总是幻想着与“我们时代最为邪恶”的帝国主义势力进行合作。1933年,犹太复国主义组织还与纳粹德国签署了转运协议。赫茨尔不仅未与反犹政府决裂,反而不断寻求与反犹政府合作。在他的理解中,“反犹分子是我们最可靠的朋友,反犹国家是我们的盟友”(赫茨尔语)。^⑤阿伦特认为,赫茨尔的认识是错误的,对敌人的恐惧不能作为实际权力的基础(因为人不能依赖一个受惊的人)^⑥,而且反犹政府和帝国主义者对犹太人建国根本没有兴趣。赫茨尔及其追随者的想法,卸除了与反犹主义斗争的责任,妨碍了犹太人与敌人进行有效斗争,带来的是犹太人对反犹力量的顺从。阿伦特写道:“如果说我们的政要,像其他国家的政治家一样未能成功安抚希特勒,在安抚犹太民族的正当愤慨和他们回击的本能方面,倒是获得了显著的成功。”^⑦不能区分敌人与朋友,同敌人合作,是政治上幼稚的表现。阿伦特说:“在我们实现弥赛亚时代的幸福之前,狮子和羔羊之间的

① “What Remains? The Language Remains: A Conversation with Gunter Guas”, in Hannah Arendt, *Essays in Understanding*, edited by Jerome Kohn, New York: Harcourt Brace & Company, p. 5.

② Hannah Arendt, “A Way toward the Reconciliation of Peoples,” in Hannah Arendt, *The Jewish Writings*, p. 261.

③ Hannah Arendt, “The Jewish Army: The Beginning of Jewish Politics,” in Hannah Arendt, *The Jewish Writings*, p. 137.

④ Hannah Arendt, “The Jewish Question,” in Hannah Arendt, *The Jewish Writings*, p. 43.

⑤ Hannah Arendt, “Zionism Reconsidered,” in Hannah Arendt, *The Jewish Writings*, p. 359.

⑥ Hannah Arendt, “All Israel Takes Care of Israel,” in Hannah Arendt, *The Jewish Writings*, p. 156.

⑦ 同上, p. 330.



联盟会给羔羊带来灾难性的后果。”^①而巴勒斯坦的阿拉伯人本应是他们追求民族自由过程中的朋友与未来的近邻,犹太复国主义者却把他们当成了敌人或不相干的人。^②

其二,犹太复国主义领袖脱离了广大人民,寄希望于少数人的决定,把政治仅仅交给政治家,长期无视人民这一“现实”。这里所说的“人民”,既包括犹太人,也包括巴勒斯坦的阿拉伯人。已有不少学者指出,犹太复国主义者长期忽略了当地阿拉伯人的想法。“犹太复国主义者的行动像个媒人,除了新郎以外,他与家庭中的每个成员都进行了商量。”^③阿伦特认为,在现代社会中,没有人民的参与,新的政权无从产生。从人民到民族,从民族到民族家园,民众必须广泛参与。在这一过程中,政治意识的觉醒、政治能力的提升和政治素质的培养是其关键所在。而犹太复国主义领袖走的一直是上层路线。他们虽以犹太人民的名义说话行动,但不仅未发动人民,亦不敢与世界各地的革命力量结盟。^④赫茨尔没有机会接触人民的力量,他的思想受限于中欧国家的特定情况。哈伊姆·魏兹曼亦称“赫茨尔再伟大,也不是为了人民”^⑤。

其三,犹太复国主义组织的领导者长期迷信谈判与外交的作用,未曾重视发动本民族人民进行斗争,建立犹太人的军队。赫茨尔与魏兹曼虽有分歧,但都寄希望于英国人的支持,他们的犹太复国主义被称作“外交的犹太复国主义”。1939年,英国发表白皮书,转而支持阿拉伯人,对犹太人移民巴勒斯坦的数量进行严格控制。年轻时即移居巴勒斯坦的犹太政治家大卫·本-古里安提出了“战斗的犹太复国主义”。^⑥阿伦特支持的正是本-古里安的路线。在第二次世界大战接近尾声时,阿伦特撰写了多篇文章,呼吁建立犹太人自己的军队。她认为,战争制造者才能充当和平制造者。^⑦犹太人必须拿起武器,进行战斗,在现代战争中,拿“犁与锄”的手必须拿起“刀与剑”;犹太人不是以个人身份参加盟军的战队,犹太人必须建立一支自己的军队,举起自己的旗帜,在本民族将帅的指挥下作战。犹太建军实为犹太政治的开端,而建军本身也是一种动员,它离不开犹太

① Hannah Arendt, *Zionism Reconsidered*, in Hannah Arendt, *The Jewish Writings*, p. 364.

② 同上, p. 351.

③ 沃尔特·拉克,《犹太复国主义史》,267。

④ Hannah Arendt, *Zionism Reconsidered*, in Hannah Arendt, *The Jewish Writings*, p. 363.

⑤ Milton Viorst 米尔顿·维欧斯特,《锡安主义:从犹太家园到犹太民族主义》[*Zionism: The Birth and Transformation of an Ideal*],唐澄玮 Tang Chengwei 译(台北[Taipei]:光现出版社[Guangxian Press],2018),91。

⑥ 丹·拉维夫、尼西姆·米沙尔,《犹太民族的领袖们》,82。

⑦ Hannah Arendt, “The Crisis of Zionism,” in Hannah Arendt, *The Jewish Writings*, p. 331.

JEWISH STUDIES

犹太研究

第17辑

民众的踊跃参与。事实上,在有些地方,犹太人已经自发地组织起来进行战斗,组建犹太军队已经成为当时不少犹太民众的呼声,但犹太办事处及犹太复国主义运动的主要领导皆一直不愿意推动此事。阿伦特的考虑是,只有单独组成军队参加战争,而不仅仅是编入英军或原来所在国家的部队与纳粹战斗,战争胜利后,犹太人才能以参战者身份坐在和平会议的谈判桌前,他们的意见才能得到各国的尊重。

其四,建犹太国的民族国家设计,势必将巴勒斯坦地区的阿拉伯人变为少数民族、二等公民,这对于正义而言,是一种亵渎。^① 强行为之,或有可能,但势必引发阿拉伯人与犹太人的持久冲突。在一个充满敌意的氛围中,新政体将被迫军事化,这对于犹太人家园的建设来说,无疑是不利的。阿伦特主张犹太人与阿拉伯人签订和平协议,双方摆脱民族国家思维,在多层次合作订约的基础上,寻求新的政治框架。这一框架的基础是自下而上的政治自治,它构成一个大的联盟(或谓“联邦”),这一联盟将成为更大范围内的政治联盟的起点。它的要旨在于,克服对少数民族的欺凌,将阿拉伯人与犹太人的冲突在基层自治过程中予以化解,确保世界各族人民,即使属于少数民族,亦能有自己的生活家园,拥有平等权利,不至作为二等公民或“贱民”存在。在当时,这一建议具体地指向“一个新的欧洲联邦体制”(a new European federal system)。^②

阿伦特认为,犹太复国主义一直认为只有在巴勒斯坦建国才能解决犹太人问题,这一观点是错误的。犹太人问题并不一定非得如此才能解决。阿伦特提到,在处理犹太人问题方面,苏联、美国都提供了很好的例子。苏联虽然在经济、政治上多有争议,但它公开宣称民族平等,并在法律中把反犹定为犯罪,禁止反犹分子活动^③;而美国则由于特殊的政治结构,使得犹太人在美国可以同时拥有对美国和对犹太民族的忠诚而不至于发生矛盾。美国不仅吸收了大部分犹太人(迄今全球仍超过一半的犹太人生活在美国),而且美国犹太人对以色列建国给予了巨大的支持。不过,苏联解体后,从原苏联统治地区移民以色列的人有数十万,而从美国移民至以色列的犹太人多年来则不过几千人。在20世纪40年代,阿伦特已在超越民族国家体系的框架下寻求犹太人问题的解决途径。阿伦特认

^① Hannah Arendt, "The Disenfranchised and Disgraced," in Hannah Arendt, *The Jewish Writings*, p. 235.

^② Hannah Arendt, "The Minority Question," in Hannah Arendt, *The Jewish Writings*, p. 129.

^③ Hannah Arendt, "The Crisis of Zionism," in Hannah Arendt, *The Jewish Writings*, p. 334. Martin Gilbert 马丁·吉尔伯特,《五千年犹太文明史》[The 5000-Year History of the Jewish People and Their Faiths], 蔡永良 Cai Yongliang, 袁冰洁 Yuan Bingjie 译(上海[Shanghai]:上海三联书店[Shanghai Joint Publishing Press],2010),251.



为,主权与民族国家都是 19 世纪的意识形态,它早已是一种过时的制度,犹太复国主义以 19 世纪的术语来讨论 20 世纪的问题,并且固守 19 世纪的意识形态,已经丧失了现实感。^① 阿伦特希望犹太人成为欧洲大联盟中的一个民族,共同参与欧洲事务。这种以联邦主义取代民族国家的想法,在她后来的著作《论革命》中,尚有进一步发挥。^② 由此,阿伦特对民族国家不抱希望,此一立场,实为一以贯之。

三

阿伦特关于犹太人问题的思考可以说贯穿了其整个学术生涯。从 20 世纪 30 年代一直到六七十年代,阿伦特都有相关论述。它们构成了阿伦特著述的重要组成部分。阿伦特的政治思想,在对这一具体问题的处理中亦部分得以展现。

阿伦特虽然关注犹太人问题,写下大量文字,但绝非出于“对犹太民族的情感”或对犹太复国主义事业的忠诚。当她的师友杰舍姆·肖勒姆(Gershom Scholem)^③说她作为犹太人民的女儿缺乏对犹太人的爱时,她表示,她只爱她身边的朋友,在犹太语境中,或许还可以谈到爱邻人、爱上帝^④,但爱某个抽象群体,从来不是她的特点,她确实是犹太人,但她只是她自己,没参加过任何组织^⑤。阿伦特坚持其思考的独立性,她不附和于任何意识形态,不做任何群体的代言人,也拒绝让理性服从于情感、利益或身份。

阿伦特对政治的理解,她的行动理论,她对民族国家体系的反思,对新型世界秩序的展望,在她关于犹太人问题的探讨中,皆有不同程度的体现。我们透过阿伦特的犹太著述,可以看到她的政治思考会导向何种立场及政策建议。特别是,与她的其他著述相比,除自由外,阿伦特关于犹太政治的时评文章中更多地展示出了她对正义、平等权利与人的尊严的关心。在 20 世纪 40 年代阿伦特论犹太人问题的文章中,阿伦特直言:“被压迫人民所能拥有的唯一政治理想,就是

① Hannah Arendt, *Zionism Reconsidered*, in Hannah Arendt, *The Jewish Writings*, p. 374.

② 参见 Hannah Arendt 汉娜·阿伦特,《论革命》[On Revolution],陈周旺 Chen Zhouwang 译(南京[Nanjing]:译林出版社[Yilin Press],2007),137。

③ Gershom Scholem 是思想史家,著有 *Major Trends in Jewish Mysticism*,阿伦特曾为该书写过书评。参见 Hannah Arendt, *The Jewish Writings*, p. 303.

④ 伊丽莎白·扬-布鲁尔,《爱这个世界:汉娜·阿伦特传》,362。

⑤ Hannah Arendt, “The Eichmann Controversy,” in Hannah Arendt, *The Jewish Writings*, p. 470.

JEWISH STUDIES

犹太研究

第17辑

自由和正义。”^①“自由和正义是一切政治的基础。”^②对遭受苦难的犹太人来说，他们要的是正义，不是怜悯。犹太人当为正义而战，为自由而战。^③而现代正义观念也要求平等对待巴勒斯坦阿拉伯人。^④

阿伦特是启蒙精神的忠实继承者。她对启蒙基本信念的坚守一以贯之^⑤，对宽容和人道亦深表赞同。同时，这种乐观的、不免理想化的对未来的展望，对人类宜居家园的期许，在政治上并不显得幼稚。阿伦特相信理念引领着人类前行。她批评慈善家的非政治做法，指出慈善培养了奴隶心态，强化了捐赠者与受施者之间的不平等关系，有效地维护了既有秩序，消磨了犹太人的斗志。慈善家把犹太穷人变成了一个寄生阶层。^⑥她还抨击了政治现实主义的权力游戏。阿伦特指出，庸俗现实主义政治关注于利益交换，周旋于帝国主义强权之间，妄图与虎谋皮，并不能解决犹太人问题。她认为，公共空间和文明世界、人类宜居家园、世界多民族联盟，实为人类有意识构建(制造)之物，它不是“自然演化而来的”，亦不是某种神意或历史精神的体现。

就西方近代社会政治历史而言，犹太人问题算是例外。它源于犹太人千百年来生活状态的特殊性。然而，恰如阿伦特所言，例外说明了通则。犹太人的独特遭遇，恰恰暴露了以西方民族国家为基础的世界秩序的一般问题。在全球交往日益增多的今天，阿伦特在犹太人问题上的思考，对我们有着重要的启迪意义。它指向的不是主权民族国家，而是一个包括世界各大洲所有民族在内的宜居世界。在阿伦特那里，这样的民族政治空间，虽有边界，却不封闭。阿伦特暗示，没有政治力量的民族，其成员的个人权利便得不到保障。

基于阿伦特对犹太人问题及犹太政治的分析，我们可以看到阿伦特政治理论中一些重要的方面。它们包括：首先，思考政治问题时必须具有现实感，政治家必须时刻考虑不断变化的情况，特别是新形势、新现象，避免陷入意识形态的梦幻而远离现实。政治中要坚持自由与正义的原则。阿伦特在国际层面，致力于探讨各民族和平共处之可能性，此点恰为托马斯·霍布斯的理论未曾触及者。

① Hannah Arendt, "Jewish Politics," in Hannah Arendt, *The Jewish Writings*, p. 241.

② Hannah Arendt, "A Way toward The Reconciliation of Peoples," in Hannah Arendt, *The Jewish Writings*, p. 259.

③ Hannah Arendt, "Achieving Agreement between Peoples in the Near East-A Basis for Jewish Politics," in Hannah Arendt, *The Jewish Writings*, p. 238.

④ Hannah Arendt, "The Disenfranchised and Disgraced," in Hannah Arendt, *The Jewish Writings*, p. 235.

⑤ Hannah Arendt, *The Eichmann Controversy*, in Hannah Arendt, *The Jewish Writings*, p. 470.

⑥ Hannah Arendt, "Active Patience," in Hannah Arendt, *The Jewish Writings*, p. 141.



阿伦特认为,“强权即公理”,以大欺小,必须遭到谴责,大国沙文主义和帝国主义,必须遭到抨击,我们应坚持民族不分大小,各民族之间政治平等。民族自由平等,让世界成为多民族和平共处的家园,是值得追求的理想。现实主义的利益交换,牺牲弱小民族利益换取大国间的和平,皆遭到阿伦特的抨击。其次,阿伦特还特别强调,政治是人民的政治,不是少数人可包办之事。政治事务不能完全交由政治家。构建政治秩序必须依托于人民。此外,阿伦特还特别重视政治行动。人民政治在某些情况下意味着民族解放与人民革命,意味着人民政治意识的觉醒,意味着民族为争取自由和解放勇敢地进行战斗。阿伦特援引犹太复国主义名言指出,自由和正义不是别人赠予的礼物。一个伟大的民族绝不能满足于靠吃食富人餐桌上掉下来的面包屑为生(阿伦特把赏赐来的正义比喻成富人餐桌上掉下来的面包屑)。^①阿伦特基于犹太人的经验指出,就民族而言,个人的生命绝非最高的善(这是霍布斯的基本主张,也是自由主义的基本主张)。自由、正义、平等、尊严,比生命更重要。犹太人不应做世界历史的受害者,而应做世界历史的参与者、创造者,这就意味着行动,意味着战斗。阿伦特主张为了尊严宁愿站着死,也不要跪着生。因为跪着求生的奴隶更容易被杀害,在很多情况下,所谓“跪着生”并不可能真正地得到实现。^②

在20世纪生而为犹太人是一种怎样的体验?阿伦特指出,族群政治问题若是真地存在,便不能作为个人问题去寻求解决方案。然而,需要注意的是,仅仅属于不同的群体,并不能因之提出所谓的“身份政治”问题。阿伦特认为,诸如性别、民族,皆为天定之物,不属于人类事务领域。事实上,在阿伦特看来,身份政治不过是借身份等非政治因素表达政治诉求,离开对其政治诉求的考察,身份政治不过是抽象而空洞的说辞。阿伦特关于犹太人问题的思考,在政治层面展开,不涉及任何意义的身份政治。某种意义上,犹太人问题作为犹太民族的问题,不比其他民族的问题更特殊。它是“欧洲所有悬而未决的民族问题的一个象征”^③,其解决只能在欧洲政治乃至更为一般的世界政治框架中去解决^④。阿伦特不支持“一个民族、一个国家”的理念。民族觉醒而具有政治意志,并不意味着它因此就具有不受限制的主权。毕竟,世界上不是只有一个民族。民族国家既然不能解决少数民族的权利问题,便需要被超越。

^① Hannah Arendt, “A Way toward the Reconciliation of Peoples,” in Hannah Arendt, *The Jewish Writings*, p. 263.

^② Hannah Arendt, “Not One Kaddish Will Be Said,” in Hannah Arendt, *The Jewish Writings*, p. 163.

^③ Hannah Arendt, “A Way toward the Reconciliation of Peoples,” in Hannah Arendt, *The Jewish Writings*, p. 259.

^④ 伊丽莎白·扬-布鲁尔,《爱这个世界:汉娜·阿伦特传》,104。

JEWISH STUDIES

犹太研究

第17辑

就政治哲学而言,阿伦特在犹太人问题上的看法预示了她后来的诸多政治理念,例如关于权力与暴力的辨析。阿伦特不是“和平主义者”,但她仅支持为捍卫自身而使用暴力。组建犹太军队为的是参与对纳粹德国的战斗。在以色列建国以及与阿拉伯关系问题上,阿伦特一直反对使用暴力手段。在阿伦特看来,建立犹太人的家园涉及的是权力,不是暴力。暴力能摧毁某种东西,却不能缔造出某种东西。本-古里安等以色列的建国者们不免按照国家理性的逻辑行事。他们采取了很多“权宜之计”,乃因阿拉伯人认定犹太人是“入侵者”,丝毫不愿作出妥协。阿拉伯人不接受英国提出的分治计划——分别建立犹太国和阿拉伯国。纵然阿拉伯人中有愿意和谈的政治家出现,这样的政治家也会遭到激进分子的刺杀。犹太复国主义者并非不愿意和谈,但在犹太人大批遭到纳粹迫害的背景下,为犹太人建国迫在眉睫。和平契约预设了双方合作的意愿。或许阿伦特并不是十分熟悉阿拉伯人的具体想法。

犹太复国主义者着眼于:(1)保存犹太民族的命脉,使之不至于灭种。(2)犹太民族正常化,与其他民族一样在世界政治中享有平等地位。这就意味着拥有一个犹太人的国家。此一目标在犹太复国主义史上很长时期并不明确,后由其中的“修正派”予以充分阐明。(3)保存犹太文化,其标志性举措是建立希伯来大学,恢复并推广希伯来语。阿伦特在欧盟设想中思考犹太人问题的出路,则是抛弃了关于建立犹太国的主张。阿伦特的考虑包括:(1)无论是让犹太人还是让阿拉伯人沦为少数民族,都是不正义的,“己所不欲,勿施于人”。(2)犹太人要寻求的是安家的地方,不必拘泥于犹太民族自己的国家。此观点与《贝尔福宣言》的表述相同,《贝尔福宣言》同样只用了“犹太人的民族家园”字样^①。(3)犹太人问题不仅包括巴勒斯坦的犹太移民,还包括不愿意移民至巴勒斯坦的犹太人面临的受迫害问题。巴勒斯坦太小,也根本容不下全世界的犹太人。与犹太复国主义者的共同之处仅仅在于,阿伦特支持巴勒斯坦犹太文化中心的建设。

为了国家生存,政治家并不讳言采用暴力手段或阴谋诡计。尽管国家与主权并未如阿伦特所理解的那样“过时”或“衰落”,但阿伦特的政治思想,无论如何都不能接受国家理性论说。此一立场,在她后来的著作中愈来愈清晰。

^① 在犹太复国主义运动领袖魏兹曼的推动下,英国外交大臣亚瑟·詹姆·贝尔福于1917年11月2日以书信形式发表了一个宣言,表示英国政府愿意给予犹太复国主义运动以一定支持。这一宣言史称贝尔福宣言。宣言称:“英国陛下政府赞成在巴勒斯坦建立一个犹太人的民族家园,并将尽最大努力促成此目标实现。但要明确说明的是,不得伤害巴勒斯坦现有的非犹太人社团的公民权利和宗教权利,也不能伤害犹太人在其他国家享有的各项权利和政治地位。”参见丹尼尔·戈迪斯,《以色列:一个民族的重生》,92